

关于全区 2022 年区级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 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7 月 28 日在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12 次会议上

济南市长清区财政局局长 司家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长清区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 年决算情况

2022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的依法监督下，全区财税系统全力稳增长、惠民生、促发展、防风险，积极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财政决算情况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收支平衡情况。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401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230000 万元的 102%，加上级各项转移支付、调入资金及上年结余等 254789 万元，收入总计 488804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500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416870 万元的 92%，加上解上级、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等支出 103797 万元，支出总计 488804 万元，全区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的目标，各镇也都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的目标。

2.上年结转情况。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796 万元，按原项目纳入 2022 年预算安排支出。

3.预备费及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22 万元，全部列入支出预算盘子。按照预算法相关规定，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00 万元，2022 年末区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2222 万元。动用预备费 3794.36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援助甘肃东西部协作支出。

4.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2022 年市财政共安排我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184801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性收入 1736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3314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343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568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5295 万元的 103%，加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余和调入资金等，收入总计 207888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19354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211995 万元的 91.3%，加上各项上解上级、债务还本等，支出总计 207888 万元。全区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的目标。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98677 万元，包括：社会缴纳 2898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8989 万元，区本级公共财政预算补助 26820 万元，利息收入 2963 万元，转移收入 495 万元，其他收入 10333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91 万元。社保基金支出 7853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 2828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50247 万元。当年收支相抵结余 20142 万元，加上年滚存结余资金 120247 万元，累计结余资金 140389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5 万元，

收入总计140万元。支出总计140万元，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区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的目标。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22经市政府批准，核定我区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605491万元，其中：一般限额35893万元，专项限额569598万元。2022年共争取市级转贷我区地方政府债券72100万元，包括：再融资债券15700万元，用于置换到期债务。专项债券56400万元，用于北大沙河生态及河道综合治理、农村污水治理、南大沙河综合治理等项目建设支出。截止2022年底，我区实际债务余额59229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24517万元，专项债务余额567781万元，均未突破上级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区级预算调整方案已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2年，区财政部门坚决贯彻区委决策部署和区人大批准的预算，健全财政增收机制，全力以赴挖潜增收，集中财力保障重点，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加大资金监管力度，做细做实绩效管理，为全区重点工作攻坚提供了坚实的财政保障。

二、202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3年1-6月份，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141864万元，较上年增长31.1%，位居全市第二，占年初预算264500万元的53.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15153万元，比上年增长45.4%，税收比重81.2%，比上年上升8.1个百分点。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263867万元，占年初预算40.13%，比上年增长21.4%。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2023年1-6月份，全区基金预算收入完成4489万元，占年初预算30500万元的14.7%，同比下降52.5%。主要包括：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3519万元，污水处理费970万元。上半年基金预算支出实现171190万元，主要是新增政府债券75000万元，用于公益性农产品大宗交易市场和方舱医院建设；债务付息支出7823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79109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2023年1-6月份，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46706万元，占上年同期74.38%，占年初预算96907万元的48.2%。主要包括：社会缴纳19009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16487万元，区本级公共财政预算补助6832万元，利息收入973万元，转移收入427万元，其他收入2978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实现41548万元，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26249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15299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3年没有核定国有资本经营净收益，1-6月份也没有上级专项资金的收支。

（五）2023年政府债券申请情况

2023年1-6月份，争取市级转贷我区政府债券110000万元，主要为：新增专项债券90000万元，主要用于我区公益性农产品大宗交易市场50000万元，方舱医院30000万元，农村污水治理10000万元，其中：公益性农产品大宗交易市场50000万元和方舱医院30000万元为市级额度。置换债券20000万元，用于置换区本级以前年度到期债券本金6000万元和大学城管委会到期债券本

金 14000 万元。待债券发行工作结束后，我们将向人大常委会汇报预算调整的报告。

2023 年上半年，区财政部门紧紧围绕“五个坚持、七区联动”工作部署，以“13347”工作思路为引领，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作风、强化措施、落实任务，做到了“五个精准发力”：

1.在组织收入工作上精准发力。在工作机制方面，深入推进组织收入“四项保障机制”，健全财政系统领导干部联系街镇制度，成立非税收入专项检查工作组，充实调整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专班，凝聚各部门街镇综合治税的强大合力。**在跟踪督导方面**，每月初掌握各街镇本月预计收入情况，结合全年目标任务科学分解月度计划，对完成目标难度较大的街镇逐一走访调研、问需问困、剖析原因、重点帮扶。**在分析研判方面**，上半年组织召开 6 次财税收入调度会、8 次财政所长会，逐月分析研判收入形势，制定预期目标，精准评估各月完成数。**在通报考评方面**，每月初印发《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的通报》，对各街镇收入序时进度进行排名，对全区非税收入完成情况一天一统计、一日一通报，相关数据同步推送区主要领导决策参考，并适时提出约谈建议。**在挖潜增收方面**，联合税务部门补征上年度残保金 1004 万元，查处教育培训机构涉税违法行为并补征企业所得税 4763 万元、个人所得税 2830 万元，清算土地增值税 10462 万元，汇算清缴企业所得税 5600 万元，产权转让非税收入 7225 万元，催缴各街镇非税入库 792 万元。**在向上争取方面**，加强与市局、自然资源部门和平台沟通联系，争取土地出让收入返还 5.17 亿元，争取调度款 14.4 亿元，全力以赴保障重点支出。

2.在兜牢“三保”底线上精准发力。健全财政支出约束机制，严控一般性支出及非指标下达，优先保障“三保”支出。每月精准测算库款可用额度，通过延期支付、化整为零和精准预测等方式，确保库款安全系数和直达资金支付挂接偏离度均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在库款紧张的情况下，上半年发放了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3268 万元，丧葬费、抚恤金及新增遗属增资 5530 万元，发放 2022 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年度考核奖及退休人员精神文明奖 11262 万元，维护了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大局。

3.在重点民生保障上精准发力。加强重点民生领域财政保障支持力度，18 件民生实事顺利推进。**着力抓好稳岗就业**，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2580 万元、退役士兵安置公益岗位补助 3189 万元，落实稳岗就业扶持政策。**着力建设教育强区**，拨付教育资金 1.54 亿元，支持基础教育均衡发展，逐步缩小城乡办学差距。**着力补齐医疗短板**，支持大学城三甲医院建设，落实 2.3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发行使用，基层基本药物补偿支出同比提高 10%，推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加快落地。**着力推进乡村振兴**，统筹整合各类涉农资金 2.44 亿元，对高标准农田建设、黄河滩区迁建等资金需求较大的重点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管理。**着力保障生态环境和粮食安全**，拨付资金 1.55 亿元，进一步提升城区人居环境质量，保障粮食安全。

4.在强化财政管理上精准发力。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年”活动，先后组织实施整体绩效自评、重点项目专家评审以及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夯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基础。扎实开展债务摸底统计工作，全面摸排国有企业担保、政府债务、隐性债务、经营性银行贷款情况，建立债务风险监测月报制度，制定国有

平台隐性债务年度化解方案。组织开展财经纪律 8 类问题集中整治行动，牵头全区 208 家单位进行预决算公开检查，对 68 家主管部门政府债务违法违规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坚持激励与约束并重，修订完善《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对四家平台公司开展专项检查，推动国企管理规范化。

5.在落实“项目建设大提速”上精准发力。践行“项目为王”理念，严格项目资金评审，上半年审核项目 32 个，报审金额 10.99 亿元，审减金额 9966 万元，审减率 9.07%。积极谋划储备项目 25 个，审核通过 15 个，争取农村污水、农批市场、亚定点医院债券 9 亿元。聚焦市场主体关切，优化中小企业份额预留和评审优惠落实措施，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6441.78 万元，占合同总金额的 92.29%。

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总体运行平稳，但在执行中仍存在一些需要高度重视的问题：**从客观因素看**，上半年财政收入增幅较高得益于企业缓交以前年度的税款入库，但砂石处置、征地拆迁补偿等大额非税收入整体偏少，同时受房地产市场不景气影响，土地增值税清算收入不到去年同期一半，传统制造业未有大的起色，税收整体收入来源十分不稳定。**从主观因素看**，全区上下凝心聚力抓财政增收的信心仍有不足，街镇财政收入总体进度依然不平衡。部分单位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仍有差距，没有真正做到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解决。

三、下半年工作重点和措施

下半年，财政部门将提振信心、加压奋进，传导压力、精准发力，做到“四个提升”，力争实现 30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

（一）提升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坚持“四项保障机制”。继续深化专班推进、分析研判、通报约谈、后进帮扶工作机制，紧盯街镇收入序时进度，挖掘 9 个专班增收潜力，提高各重点行业领域的组织收入质效。二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坚持非税收入“日通报”制度，密切关注行政事业性收费、公检法和纪委监委罚没收入管理，围绕砂石处置、道路修复费等一次性收入开展跟踪调度，全力抓好非税收入征管和一次性收入入库。三是**深挖税费增收潜力**。持续跟进教育培训机构欠税清缴，全力挖掘高校税费资源，积极引导推动房产网签办证，加大砂石资源综合处置力度，做好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征收，推动创新谷重点在建项目按期投产达效，强化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健全税收风险预警跟踪和防控机制。

（二）提升预算执行水平。一是**精准编制预算**。拟定于 8 月初启动明年预算编制工作，打破预算安排基数依赖，提前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做到一般性支出应压尽压，常规性项目应省尽省。二是**严格绩效管理**。进一步强化绩效观念，完善绩效监控，实施绩效预警，加强绩效考核，及时调整和收回绩效差、支出进度慢的资金，确保精准绩效原则落实落细。三是**盘活资金资产**。加强国有资产调配和统筹共用，推动资产盘活变现，将收回的存量资金统筹用于“三保”和重点急需领域支出，避免资金闲置低效使用。

（三）提升财政管理质效。一是**严格项目评审**。抓好政府投资项目资金审减及中介机构监督管理两大关键环节，通过规范工作流程、细化审批环节、强化信息共享，发挥财政资金最大效能。二是**规范库款管理**。提高国库保障能力，实现国库精准调拨，通过积极挖潜增收、争取土地出让金返还、及时清理暂付款等措施，保证

库款充盈。三是**夯实基础管理**。加强政府采购活动监督检查，开展代理记账机构无证经营、虚假承诺、未取得许可从事经营活动专项整治，提升会计行业管理服务水平。

（四）提升风险管控意识。一是**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科学制定政府到期债务偿还计划，将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严查违规举债和新增政府隐性债务。二是**防范资金安全风险**。聚焦财政专项资金分配使用、直达资金拨付等关键环节，严格落实内控管理流程，坚持日常监管与重点检查相结合，防范资金支出风险。三是**防范“三保”支出风险**。把保“三保”作为财政保障的头等大事，加强库款运行动态监测，足额保障“三保”支出需求。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区财政部门将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勇于担当、积极作为，为全面建成现代化山水魅力中心城区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